



神國就是家園(四)——管理的挑戰

梁志雄
本會宣教士

「42 主說：『那麼，誰是明智和忠心的管家？那人的主人將要委任他家園的事務，他（的職責）要按時候派發糧食。43 當主人回來時察看如此辦事，那位僕人有福啊！44 我鄭重地告訴你們，主人必會委任那僕人負責他所擁有的。……47 那清楚知道主人期望的僕人，卻不預備和履行主人的期望，他將會受到嚴重的懲罰。¹ 48 但那不清楚（主人期望）而作了應受鞭打的事的僕人，他將會接受較輕的懲罰。² 向誰多給則向他謀取更多，向誰多指派則向他要求更是如此。」
（路 12:42-48——筆者的翻譯）

在基督教的信仰群體，領袖職位確實產生了許多難題與挑戰。按作者個人有限的體驗，任何擔任領袖的平信徒（短期）或全職服侍者（長期），若在性格、心態或能力出現問題時，都成為堂會或宣教工場的困擾。路加按耶穌生平的教訓，以比喻來指教我們，擔任領袖應要關注的是甚麼。筆者在前文已經提及，我們須從比喻經文的處境和內中的隱喻來理解。³

- 1 δαρήσεται πολλάς (πληγὰς) (「他將被多次鞭打」)。
- 2 δαρήσεται ὀλίγας (πληγὰς) (「他將被鞭打，只寥寥可數」)。
- 3 參〈神國就是家園(一)——普世的擴展〉(《跨越》第197期 2021年1-3月)。



處境：前文也曾經提及，⁴ 這比喻對象為當代聆聽耶穌教導的門徒，藉此勸勉門徒要忠心服侍神的國。按路加的資料，彼得對耶穌的比喻有些疑問，於是耶穌把話題轉往作為帶領者的身上。

隱喻：在第一世紀，富有人家擁有多個奴僕，各人擔起家園裡不同責任。⁵ 在第一世紀羅馬帝國的統治，奴僕為當代人力資源的貨物，⁶ 在社會沒有任何地位，只可以服從主人的要求，才可以獲得認可和獎賞。⁷ 有才能的奴隸，主人常給予機會擔任管家，因管家在家園奴僕裡地位較高，⁸ 有權管轄主人屬下人力資源（參路 16:1 的管家），故此，他可以為主人效勞，因而從中得到獎賞和地位。如何處理不順服或不忠心辦事的奴隸？在古代社會有不同見解。⁹ 這個家園體制成為耶穌比喻中隱喻的源頭。

按耶穌回應彼得的問題（參路 12:41），這比喻中「明智和忠心的管家」，明顯乃指到彼得及其他領袖的隱喻。這個比喻的主人把家園事務委任給奴僕後，然後將離開家園往別處跑（參路 12:43），將來在不知甚麼時候會突然回來，就審判這個奴隸（參路 12:46）。這主人離開、委任奴隸和回來的細節，暗喻耶穌將離開這世界，把管理教會職責委任祂的門徒，當祂再來的日子，就會審判那擔當領袖的門徒。所以，這比喻勸戒我們擔當帶領的門徒，不論是教會長執、傳道同工或宣教人員，能否達至「明智」和「忠心」。¹⁰ 這比喻中的管家，負責派發糧食，在主人家園裡擁有極大的權力（參路 12:42），在擔任這職務上，他有兩個不同的選擇，也將得到不同後果。

4 參〈神國就是家園（三）——服侍家園的委身〉（《跨越》第 199 期 2021 年 7-9 月）。

5 估計第一世紀前在意大利有 30% 人口為奴隸 (Aldo Schiavone, "Law, Slaves, and Markets in the Roman Imperial System," in *Roman Law and Economics*, ed. Giuseppe Dari-Mattiacci and Dennis P. Kehoe, vol. II: Exchange, Ownership, and Disputes, *Oxford Studies in Roman Society & Law* (Oxford: Oxford University Press, 2020), 17.)。估算羅馬帝國有 1 億人口為奴隸，每人平均提供 20 年奴役服務 (Giuseppe Dari-Mattiacci, "Slavery and Information," *The Journal of Economic History* 73, no. 1 [2013]: 94.)。

6 Peter Hunt, *Ancient Greek and Roman Slavery*, 1st ed. (Chichester: Wiley Blackwell, 2017), 40-47. 奴隸主要來自戰犯或欠債者。

7 *ibid.*, 121. 多數主人選擇給予忠心服侍的奴隸金錢獎勵，使後者可以積蓄金錢以作贖身。

8 Dari-Mattiacci, "Slavery and Information," 95. 許多有學問的戰犯成為羅馬帝國的奴隸，故有潛力擔任管家一職。

9 為了防止奴隸作亂，有主張應嚴厲處置不順服的奴隸；也有主張透過賞，以鼓勵奴隸忠心 (Schiavone, "Law, Slaves, and Markets in the Roman Imperial System," 19-21.)。透過耶穌作為神的奴僕，彼得也勸導作奴隸的門徒，應要對主人順服（參彼前 2:18-25）。

10 「明智」指到擁有面對作奴隸角色的智慧，即要向主人交待。「忠心」指到在辦事上要承擔責任的態度，即要對職責忠誠。



(i) 選擇作明智和忠心的奴隸

主人回來時發現他忠誠的表現，則獲主人欣賞和
提升地位，委託他負責主人所擁有（參路 12:43-44）。¹¹
這個段落隱喻明智和忠心的領袖，在末日得到主的讚
賞，得着尊貴和榮耀的身份。

(ii) 選擇作愚昧和叛逆的奴隸

若那奴僕認為主人延誤不知何時回來，則開始
「弄權作勢」，刻意違背主人的要求，借勢謀取個
人利益，傷害所帶領的奴隸，只顧自我享受（參路
12:45），則主人突然回來時，將嚴重懲罰他，把他列
入「不可信的同黨內」（參路 12:46）。¹² 這個故事隱
喻愚昧和叛逆的領袖，在末日主顯現時，將會被主責
罵，並列入不信者的位置，即不能在神國裡有份——
因為他從來都不尊重主人的主權，哪裡有資格在神國
裡？

若我們比較馬太福音 24 章 45 至 51 節，可以看
出路加加插最後評語（路 12:47-48），說明耶穌比喻的
理念。按路加的見解，誰人按主的旨意服侍，誰就是
「明智」和「忠心」的門徒（參路 12:47）：「知而失職」
則要接受嚴重處罰，「無知失職」則接受輕微處罰（參
路 12:48）。對「委以重任」的管家，主有甚高的期望，
對「託付越大」的管家，祂則要求更多。¹³

在現今普世宣教的发展，耶穌委任不同宣教人員
作宣教工場的領袖，祂期望我們按主的旨意來服侍，
所以，我們有責任不斷追求真理和掌握神的旨意。能
維持「明智」和「忠心」的態度者，則在耶穌再來的
日子將蒙主報答，但持相反態度者，則不能進到神的
國度（參太 7:21-23）。✦



11 Dari-Mattiacci, “Slavery and Information.” 第一世紀主張主人多以獎勵鼓勵奴隸忠心服侍（包括明顯利益、更重要位置、獲經濟回報的職責、准許結婚、自由釋放）。參 Henrik Mouritsen, *The Freedman in the Roman World* (Cambridge: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, 2011), 144-148.

12 καὶ διχοτομήσει αὐτὸν καὶ τὸ μέρος αὐτοῦ μετὰ τῶν ἀπίστων θήσει 「祂要嚴重處罰他，把他身份列入不可信的同黨內。」（路 12:46 下半部）。希臘文 διχοτομήσει αὐτὸν 直意為「把他切成兩半」，這用詞應當作會意，即嚴重懲治他。I. Howard Marshall, *The Gospel of Luke, The New International Greek Testament Commentary* (Exeter: Paternoster, 1978), 543.

13 這句明言不是指到向「誰多給予更多恩典、恩賜或物質擁有」，按前文後理，那管家是一個有才能的人，主人就多給他就是職責，並期望他多付出辦好職責。

